

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就公司拟实施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征求职工代表意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，决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循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，在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，认为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提高职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促进公司长期、可持续发展。

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并通过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30日